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 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 何責任。



SHENZHEN HEPALINK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兹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鋰 董事長

中國深圳,2020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鋰先生、李坦女士、單字先生、孫暄先生及步海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川博士、陳俊發先生及王肇輝先生。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三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 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下午14:00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郎山路21号会 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 表决董事8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锂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H股中期业绩公告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 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刊载于香港联交所网 站。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资产质押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对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资产质押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